

发出商品和委托代销商品的区别会计从业资格证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648/2021\\_2022\\_\\_E5\\_8F\\_91\\_E5\\_87\\_BA\\_E5\\_95\\_86\\_E5\\_c42\\_648181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8/2021_2022__E5_8F_91_E5_87_BA_E5_95_86_E5_c42_648181.htm) id="xx21"

class="mar10"> 【问】发出商品这个科目现在还可以用吗？是不是已经取消了？小企业制度里没有“发出商品”科目，那作为小企业可以设置吗？【解答】1、发出商品：在一般销售方式下，企业对于已经发出但尚未确认销售收入的商品成本，通过“发出商品”科目进行核算。即企业对于发出的商品，在确定不能确认收入时，应按发出商品的实际成本，借记“发出商品”科目，贷记“库存商品”科目。2、委托代销商品：是企业委托其他企业代销商品的一种销售方式。企业委托代销发出的商品作为委托代销商品处理，借记“委托代销商品”科目，贷记“库存商品”等科目。3、新会计准则没有取消“发出商品”科目。4、根据单位实际情况，涉及发出商品业务的内容，可以增加设置“发出商品”科目。更多会计证考试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会计证网（收藏本站）会计证论坛 会计证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